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要求，现向社会公布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碑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通过碑林区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233 条，其中政府文件 17 条、重要会议 1216 条。二是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内容。及时发布执法结果、土地征收补偿、社会公共事业等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完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的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进一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在去年完成的 25 个领域的基层政务公开目录基础上，编制完成各街道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向社会公开。四是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标准。严格执行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要求，发布文件政策解读材料 41 篇，其中政策图解 28 篇，采用图解、视频等多种方式，全面生动做好政策解读。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政府办公室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2 件，其中邮寄申请 11 件、网络申请 59 件、现场申请 2 件，全部按期答复申请人，没有因信息公开答复引起败诉或被纠错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信息发布程序，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落实审查责任，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二是进一步细化公文公开属性认定标准，公开属性随公文同审同批，从公文制发源头加强对公开属性的审核把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立足服务升级栏目，优化调整了部分页面，将教育、社会保障、就业创业、社会救助、文化体育等六个方面惠民政策进行整合集中展示，方便群众查阅。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按照“谁开设、谁主办、谁负责”原则，压实政务新媒体主办单位责任。进一步理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机制，摸清现有政务新媒体资源，严格新设政务新媒体的备案审查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2	0	0	0	0	0	7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1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5	0	0	0	0	0	15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1	0	0	0	0	0	41	
	信息不存在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6	0	0	0	0	0	6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2	0	0	0	0	0	7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年来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如下问题：决策公开有待提高，公众参与度不够；政策解读形式多样性、实效性有待提高。针对以上问题，2025年，我办将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将信息公开与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相结合，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规范、执行和结果更加透明；加强和改进政策解读工作，更加注重解读时效，提升解读的精准性、实用性，便于群众理解和查阅。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